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津武（挂）2019-010号地块居住项目

项 目 编 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道

验 收 单 位 天津和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2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津武（挂）2019-010 号地块居住项目	行业类别	房地产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天津和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天津市武清区行政审批局，2020 年 9 月 18 日《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0200918153405010409）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 年 7 月～2023 年 3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天津创水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天津方标世纪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天津普知弘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天津天禹天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天津市金屋工程建设监理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天津普知弘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津武（挂）2019-010 号地块居住项目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 号）和《市水务局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实施意见的通知》（津水政服[2019]1 号）等相关文件的规定，2023 年 4 月 12 日，天津和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主持召开津武（挂）2019-010 号地块居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的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天津普知弘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天禹天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天津市金屋工程建设监理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建设和管理情况，听取了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设计、施工、监理、监测及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查阅了有关技术资料，经质询、讨论，形成了对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津武（挂）2019-010 号地块居住项目（下称“本项目”）位于天津市武清区下朱庄街天和路西侧。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45 栋住宅楼及配建，总建筑面积 305421.09m^2，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221828.25m^2，地下建筑面积 83592.84m^2，同时配套建设道路广场、

绿化、围墙及市政管线等附属设施；本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4.79hm^2，全部为永久占地；土石方挖填总量 58.86 万 m^3，总投资 126000.00 万元。本项目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开工建设，2023 年 3 月 24 日完工，建设总工期 45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2019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天津创水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津武（挂）2019-010 号地块居住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2020 年 9 月 18 日，天津市武清区行政审批局印发《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20200918153405010409）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许可。

该项目无水土保持方案变更设计。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本项目施工图包含了水土保持相关内容。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根据项目建设的进度情况，建设单位委托天津普知弘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对建设过程中产生的水土流失情况及水土保持措施的防治效果进行监测。监测单位成立了监测项目部，根据水土保持监测相关的技术规程、规范开展监测工作，并按要求报送水土保持监测成果。项目完工后，编写完成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总结报告主要结论为：该项目实际完成工程措施为表土剥

离及回覆 2.26 万 m^3，土地整治 8.00hm^2，植草砖 3375m^2，排水管网 6252m；植物措施为景观绿化工程 7.50hm^2；临时措施为临时排水沟 4485m，临时沉沙池 3 座，临时洗车池 3 座，防尘网覆盖 102320m^2。本项目针对主体工程特点采取的水土保持措施合理有效，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完成了水土保持防治工作，达到了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和设计标准，项目建设区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治理 99.93%，土壤流失控制比 1.1，渣土防护率 99.93%，表土保护率 99.56%，林草植被恢复率 99.87%，林草覆盖率为 50.71%。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状况得到了有效治理，生态环境得到了有效改善。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天津普知弘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承担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听取了建设、监理、施工等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情况的介绍，查阅了招投标文件、工程设计、监理、监测、质量管理、验收、财务结算等档案资料；对水土流失扰动范围、水土保持设施的数量、质量及其防治效果进行了核查；对重要单位工程进行了详查；全面了解了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及管护责任的落实情况。2023 年 4 月，编制完成了《津武（挂）2019-010 号地块居住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结论：该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符合设计要求；各项水土保持措施运行情况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流失的目的，能够满足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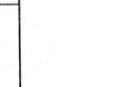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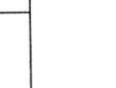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监理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的各项工程质量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水土保持功能持续有效发挥，达到了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理，确保已建水土保持设施长效、稳定的发挥水土保持作用。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　长	马国鑫	天津和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成员	张新蕊	天津普知弘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康俊玉	天津普知弘生态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方　贺	天津市金屋工程建设监理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王　欣	天津创水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保方案编制单位
	张　泉	江苏扬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
	陈凡通	天津天禹天恒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方天纵	特邀专家	正　高		
	朱　文	特邀专家	正　高		